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陳雅琳
電 話：04-37061133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632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0163240A00_ATTCH1.pdf、0163240A00_ATTCH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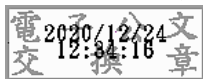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儒釋道教育學會與搶救國文教育聯盟合辦110年度「第7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古文背誦及古詩詞曲文吟唱比賽」2活動案，請貴校協助公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儒釋道教育學會109年11月4日儒教會第109014號函及搶救國文教育聯盟109年10月31日搶救國文教育聯盟字第1091031023號函辦理。
- 二、檢附古文背誦比賽及古詩詞曲文吟唱比賽實施計畫各1份。
- 三、如有疑義，請逕洽搶救國文教育聯盟執行長：李素真老師（電話：02-23581689、0921-103061，Email：rdsc8@yahoo.com.tw、rdsc8.lee@msa.hinet.net）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儒釋道教育學會、搶救國文教育聯盟、本署高中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